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100008

臺北市中正區青島西路11號3樓

受文者：台北市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1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醫字第11330921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衛福部來函1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鍾梓瑜

電話：1999(外縣市撥02-2720-8889)分機7111

電子信箱：bg4628@gov.taipei

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函，有關醫療機構依「醫療機構施行實驗室開發檢測項目申請須知」檢送實驗室開發檢測申請資料至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自即日起得免送紙本資料3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衛生福利部113年1月10日衛部醫字第1131660199號函辦理。
- 二、檢附衛生福利部來函（如附件），旨揭申請須知可至該部網站查閱（路徑：衛生福利部首頁/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醫事司/生醫科技及器官捐贈/實驗室開發檢測），如有實驗室開發檢測申請相關問題，請逕向「實驗室開發檢測工作小組」洽詢（電話：02-8964-3000分機3046、3048、3052；電子信箱：ldts@jct.org.tw）。
- 三、副本抄送本市各醫師公會，請轉知所屬開業會員知悉。

正本：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博仁綜合醫院、培靈醫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中心診所醫療財團法人中心綜合醫院、宏恩醫療財團法人宏恩綜合醫院、中山醫療社團法人中山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癌醫中心分院、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秀傳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兒童醫院、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協和婦女醫院、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泰安醫院、臺北市立關渡醫院—委託臺北榮民總醫院經營、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臺北市北投健康管理醫院、國立臺

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兒童醫院、郵政醫院（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經營）、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西園醫療社團法人西園醫院、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北仁濟院附設仁濟醫院、同仁院醫療財團法人萬華醫院、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景美醫院、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康寧醫療財團法人康寧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德威國際牙醫口腔醫院、醫療財團法人好心肝基金會好心肝病理中心、醫療財團法人病理發展基金會台北病理中心、李豐病理中心、聯醫病理中心、衛康病理中心、中華民國防癌篩檢中心醫療財團法人

副本：台北市醫師公會（含附件）、台北市牙醫師公會（含附件）、台北市中醫師公會（含附件）

局長 陳彥元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



##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488號

聯絡人：尤鈺慈

聯絡電話：(02)8590-7308

傳真：(02)8590-7088

電子郵件：mdyuyutzu@mohw.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0日

發文字號：衛部醫字第11316601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符合政府推動節能減碳及便民工作政策，並提升行政效率，醫療機構依「醫療機構施行實驗室開發檢測項目申請須知」檢送實驗室開發檢測申請資料至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一節，自即日起得免送紙本資料3份，請查照並轉知所轄醫療機構。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頒各級行政機關推行便民工作實施要點」辦理。
- 二、旨揭申請須知可至本部網站查閱（路徑：衛生福利部首頁/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醫事司/生醫科技及器官捐贈/實驗室開發檢測），如有實驗室開發檢測申請相關問題，請向「實驗室開發檢測工作小組」洽詢（電話：02-8964-3000分機3046、3048、3052；電子信箱：ldts@jct.org.tw）。



正本：基隆市衛生局、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新竹縣政府衛生局、新竹市衛生局、苗栗縣政府衛生局、臺中市政府衛生局、彰化縣衛生局、南投縣政府衛生局、雲林縣衛生局、嘉義縣衛生局、嘉義市政府衛生

衛生局 1130110



\*AJAA1133092116\*

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宜蘭縣政府衛生局、花蓮縣衛生局、臺東縣衛生局、金門縣衛生局、澎湖縣政府衛生局、連江縣衛生局

副本：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2024/01/10  
11:46:46  
文章  
交換



裝

訂



線